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  
承辦人：陳韋伶  
聯絡電話：04-22840615  
電子郵件：weiling@nch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興人字第10900200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有關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為敦聘110年度「臺中市建築師懲戒委員會」委員，請本校推薦3位以上專家學者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09年10月29日中市都建字第1090207301號函辦理，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旨揭委員會委員，請各單位協助推薦具建築相關專門學識之專家學者，另依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任務編組作業原則」第6點第3項規定，成員單一性別比例應不低於成員人數三分之一，爰請平衡推薦不同性別人選。
- 三、各單位如有推薦人選，請填妥推薦表(表格電子檔請至人事室網頁/最新消息區：<http://person.nchu.edu.tw/> 下載)並於109年11月6日中午前回傳至人事室一組彙整後統一報送。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##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機關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  
588號

承辦人：工程員 洪國峰

電話：0422289111 #64101

傳真：0423278629

電子信箱：obarcher1991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都建字第10902073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ATTACH1 387360000G\_1090207301\_ATTACH1.xlsx)

主旨：為敦聘110年度「臺中市建築師懲戒委員會」委員，惠請貴公會（學校、機關）推薦專業建築師、技師、專家學者3位以上，以供本局聘用參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建築師法第47條及「直轄市縣(市)建築師懲戒委員會組織規程」第2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按「直轄市縣(市)建築師懲戒委員會組織規程」第2條規定：「直轄市縣(市)建築師懲戒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會)置主任委員1人由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首長兼任，委員6至10人由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首長聘派之」，109年度委員任期將於109年12月31日屆滿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依據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任務編組作業原則」第6點第3項規定，成員單一性別比例應不低於成員人數三分之一辦理。為符前開相關規定，惠請貴公會（學校、機關）推薦名單請勿單一性別。
- 四、有關貴公會（學校、機關）所推薦之代表，請檢附該代表姓名（含英文）、聯絡電話地址及其學經歷資料(如附件一)，並請於109年11月12日中午前回傳本局建造管理科（聯絡人：陳小姐，Email：afjafj0809@gmail.com或



傳真至(04)2327-8629) ，俾利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、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、臺中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  
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臺中市辦事處一處、臺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  
業同業公會臺中市辦事處二處、臺中律師公會、東海大學、逢甲大學、朝陽科  
技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

副本：本局建造管理科

109/10/29  
15:20:18

裝



訂


線



民國110年臺中市建築師懲戒委員會委員推薦表
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地址		聯絡方式	
		E-mail	
現職			
學經歷			
推薦單位			
備註			

臺中市政府加強山坡地雜項執照審查委員會委員推薦表  
(範例)

姓名	陳OO	性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地址	台中市西屯區文華路100號	聯絡方式	0912-345678
		E-mail	<a href="mailto:123@fcu.edu.tw">123@fcu.edu.tw</a>
現職	逢甲大學金融學院教授兼院長		
學經歷	 1.XXX大學經濟系教授 2.XXX大學經濟學博士 3.XXX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4.XXX大學經濟系學士		
推薦單位	消費者文教基金會		
備註			